宏匯集團社會福利

本　旨: 弱　勢 助 學

弱勢學生助學計畫:

為擴大協助弱勢學生順利就學，本公司能提供就學補助讓弱勢家庭中的孩童能享有無憂的就學環境及心情，本公司自 105 學年度起辦理「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實施措施包含助學金、生活助學金、緊急紓困助學金，分別針對學生之學雜費、生活費、緊急紓困金等費用提供補助 。分述如下：

一、助學金：針對家庭年所得 80 萬元以下之學生，依據其就讀學校之公私立別及家庭年所得，提供新臺幣 2,000 元至 1,000 元不等 之助學金，以減輕學生學雜費之負擔。

二、生活助學金：為完整提供弱勢學生每月生活所需費用，爰參酌全額獎學金之精神，並請各校衡酌校內優異學童本，提供弱勢學生每人每月新臺幣 2,000 元以上之生活助學並金，以家庭年收入較低或學生家庭現況困難者優先核給。

三、緊急紓困助學金：對於家庭發生急難致經濟困頓之學生

說　明: 本公司宗旨在幫助社會弱勢族群孩童就學補助。
貴單位如有清貧民眾因孩童就學中之費用而無法負擔之家庭極需相關協助，請

不吝轉介向本公司提出申請，本公司會當盡力協助。或貧困兒童家庭(低收或貧窮邊緣戶)，因大人身心障礙致不能工作、罹患嚴重傷、病，必須三個月以上之治療或療養致不能工作，影響家中小孩正常求學及生活者，本公司可適當的提供短期或長期生活扶助金。協助弱勢家庭，提供生活費、健保費、子女教育學習費….等各項補助，改善弱勢家庭生活困境，提供必要之協助，縮短弱勢家庭兒童少年與一般家庭學習資源的落差。

轉介時請檢附　及貴單位之評估表訪視狀況、案主之家庭關 係、目前困難狀況、貴單位建議協助內容等連同本公司的申請表格極需檢附之證明文件(1.全戶戶籍謄本 2.財稅 3.校方存款簿封面，補助款項將會匯入校方帳戶再由校方提領給學生)。資料請以 email 方式寄至 ling0970272757@gmail.com 信箱收件後會盡速處理。

經轉介或需向本公司申請的案家，本公司會約定時間去案家進行訪 視，以表關心。

聯絡方式:
公司名稱:宏 匯 集 團
地　　址:新北市三重區興德路 92 號 11 樓
社服專員:何稼鈴
信　　箱:ling0970272757@gmail.com
手　　機:0970272757
傳　　真:0222789186
因長時間外訪聯絡請撥打手機，謝謝

宏匯集團

董事長 許崑泰

『宏匯集團社會服務社會救助』個案轉介申請表

申請項目：☐家庭急難濟助 ☐學生急難濟助 ☐醫療急難濟助　　編號:

案主姓名		性別	☐男☐女	職業 科系年級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身份別	☐一般 ☐原住民 ☐榮民 ☐新移民 ☐身障者 ☐其他_____					身分證字號	
聯絡地址				個人 存摺	☐有 ☐否	聯絡電話	必填
						手機號碼	

I. 本人已詳閱相關辦法，同意提供個人資料、家庭成員概況並同意「宏匯集團社會服務急難濟助」與第三方查詢，供審核使用。

II. 本人明白有權對轉介申請表與其附件行使以下權利：1. 查詢或請求閱覽 2 請求製給複製本 3. 請求補充或更正 4.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 5. 請求刪除本人個人資料。但若未完整提供個人資料將影響本人審核結果。

案主簽章：　　(必填)　法定代理人：　　(與案主關係：　　)

※依個資法第九條「免告知義務」說明 若案主或法定代理人已簽名請略過

至今仍不知其法定代理人為何人(或無法聯繫)，為免損害案主接受濟助審查權利，及促進社會公益，故未向其告知以上兩點事項。另為免影響審核結果，同意提供案主資料、家庭成員概況並同意「宏匯集團社會服務急難濟助」與第三方查詢，請各相關單位配合協助案主度過難關。

	名稱		轉介人		轉介人電話 Email:	
	住址				訪視日期	年 月 日

說明：請敘述家庭背景、成員及主要經濟來源狀況、急難原因及需求....等(如填寫不下可另外寫在一張紙上)

1. 案主

家庭所有成員狀況

稱謂	姓名	年齡	存/歿 健康狀況	單位補助	就業、收入情形 或就讀學校年級	稱謂	姓名	年齡	存/歿 健康狀況	就業、收入情形 或就讀學校年級
案主										

家庭經濟狀況	全戶總人口數：____人，工作人口數：____人，就學人口數：____人
保險別(可複選)	☐健保 ☐勞保 ☐國保 ☐農保 ☐漁保 ☐公保 ☐軍保 ☐眷保 ☐福保 ☐商業保險 ☐其他_____
福利資源現況 **低收入戶** **___類/款**	☐低收家庭生活補助 ☐婦女緊急生活扶助 ☐學校仁愛基金補助 ☐馬上關懷 ☐低收就學生活補助 ☐老人生活津貼 ☐學產基金急難救助 ☐公所急難救助 ☐身心障礙生活補助 ☐兒少生活扶助 ☐教育部助學金補助 ☐醫院補助金額：_____ ☐其他(含已轉介單位)：_____
主要負擔家計者	☐死亡 ☐身心障礙者 ☐服刑 ☐重大傷病患者 ☐失業達半年以上 ☐其他_____
檢附文件	☐近三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需有記事欄) ☐低收入戶或清寒證明 ☐身心障礙手冊影本 ☐重大傷病卡 ☐診斷證明 ☐死亡證明 ☐醫療或喪葬單據影本 ☐其他：_____

轉介單位 建議	濟助項目：☐學雜費 ☐急難金 ☐生活費 ☐喪葬費 ☐醫療費 ☐健保費 2. 濟助金額 _____元	機關關防	單位主管 (簽章)	轉介人員 (簽章)

聯絡人:
承辦人:何稼鈴　　電話:0970272757　　Email:ling0970272757@gmail.com